# 國立體育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:114年3月25日(星期二) 上午9時40分

二、地點:行政大樓 515 會議室

三、主席:黄副校長兼教務長東治 紀錄: 曹君琪

四、出列席人員: 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: 略

六、報告事項:

(一) 宣讀上次會議紀錄。

(二) 下次教務會議時間:114年5月20日(轉系錄取標準)

七、提案討論: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:教務處教學業務發展組

案由:有關「國立體育大學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要點」修正 案,提請討論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有關本校報部「國立體育大學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要點」訂定案依教育部114年1月23日臺教高(二)字第1140004593號函建議修正要點。(附件1-1)
- 二、配合前揭教育部來文建議,修正條文第二條第二項,支持學生就學期間同時完成服役及修畢學位。(附件1-2)
- 三、前開修正內容已會辦各教學單位,均無修正意見(附件1-3)
- 四、檢附現行要點、修正要點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。(附件1-4~1-6)

決議: 照案通過

#### 提案二

提案單位:教務處註冊組

案由:有關「國立體育大學學則」修正案,提請討論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大學法第28條規定,學生修業及其他與學籍有關事宜,由大學列入 學則,報教育部備查。
- 二、配合教育部「大學校院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指引」 規定,本校另訂「國立體育大學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 施要點」,並於學則新增授權規定。
- 三、前開修正內容已會辦各教學單位,均無修正意見。(附件2-1)
- 四、檢附現行條文、修正條文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。(附件2-2~2-4)
- 五、本案依規定於教務會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,於本學期結束前函 報教育部備查。

決議: 照案通過

八、臨時動議: 無 九、散會:10:00